

十八岁做我的见证

陈蓉蓉 著





十八岁做我的见证

陈蓉蓉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十八岁做我的见证/陈蓉蓉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6. 1

ISBN 978 - 7 - 5063 - 8594 - 7

I. ①十… II. ①陈…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90847 号

十八岁做我的见证

作 者: 陈蓉蓉

责任编辑: 省登宇

装帧设计: 夏 冬

封面绘图: 鹿 果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 zuojia. net. cn

http://www. haozuojia. 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2 × 210

字 数: 170 千

印 张: 6.5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8594 - 7

定 价: 25.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生命里总有一些时候会被永远地记住，仿佛记忆的标点。那些
诚实和相信是给我们彼此最好的纪念。

——引言

“提起行李的那一刻，我都不敢回头看妈妈。我还没上出租车，妈妈是不是就已经开始想念我了呢？”相以沫同学的这篇《仍怜故乡水》里，最打动我的便是这短短的一句话。“仍怜故乡水，万里送行舟”，就如这句话，明写故乡水对自己的依依惜别，实则道尽自己内心的无比依恋和不舍，着实让人动容。母女情深可见一斑。

看着语文老师写在作文后面的评语，以沫的心里无比开心。想起写这篇文章的那个晚上，窗外的路灯像是也知道她心里离家的难过似的，都相继地沉默着，初上的月牙被浅浅的云朵遮住，瓯江里的浪花一朵推着一朵拍在岸堤上发出低低的声响，风也变得和缓起来。

星期一早上起晚了，到象城初中的时候已经迟到了十分钟。以沫三步并作两步跑向教室，路上撞到了语文老师，于是知道了自己的那篇《仍怜故乡水》发表在了《语文小报》上。

《语文小报》是象城一份小有名气的报纸，象城的每个初中、高中都会订阅。以沫在高兴之余想到与自己不在一个初中念书的郭梦

蕊也会在《语文小报》上看到自己的文章，心跳突然变得好快。

“自己写的东西被自己最要好的人看到，这应该比发表本身更值得高兴吧！”以沫这样想着，嘴角向上弯得好夸张。

“闭上眼睛不许偷看喔。”

夏丛熠的手掌几乎要把以沫的整张脸全给覆盖住了。不过没有太用力，以沫卷卷的睫毛调皮地在他手心里眨啊眨。

夏丛熠放开手的那一瞬间，温州大桥上所有的灯“哗”的一声全亮了起来，那些在以沫的眼里就像是一条全身闪着金光的带鱼一直伸到瓯江的另一边去。

两个人伫立在山顶，静静地凝望着这城市华灯初上，朦胧的雾气环绕在江面，一切都显得那样安静。水汽氤氲着柔和的光线，像是星星倒映在江面上。

“哇，好美喔！”以沫被眼前的场景惊呆了。

“自从初一起来到象城初中来念书，近三年的时间我经常一个人来这里静静地吹风，可以想很多很多事情，早就想带你过来了呢。”夏丛熠骄傲地说。

“不过这地方被你独占了快三年了，现在都快中考了才带我来，你真的好小气喔。”以沫假装生起气来，眼睛都快眯成一条弯弯的线了。

夏丛熠吻以沫的额头，以沫轻轻地闭上了眼睛。

起风了，夏丛熠搂住以沫的腰，以沫的侧脸贴着丛熠的胸膛，眼睛眨巴眨巴地看着这条横跨在江面的温州大桥。

“刚刚这样所有的灯一下子全亮起来的场景好像有一届的新概念获奖作品中就有写到，夏丛熠你是不是也看过然后依样画葫芦啊？”

以沫撒娇似的嘟着嘴巴。

“拜托你的想象力不要太丰富好不好，我现在还搞不清新概念英语和新概念作文，再说我一个大男生可能去看这些东西吗？”

“哼哼哼，我觉得你看了就看了！”

“好好好，我看了看了！”夏丛熠紧紧地抱住以沫的腰，“哪有你这么不讲理的呀？小东西！”

“你才小东西你才小东西！”

“好好好，你是小东西你是小东西！”

“啊啊啊，救命啊！”

“咦！丛熠你说在这里能看到象城二中吗？”以沫显得很兴奋。

“嗯，应该可以的。看，就是那个方向！”以沫顺着夏丛熠指的方向努力地寻找，可是什么也没看到。

“笨蛋，这么浓的雾气怎么可能看得到啊，等哪天天气好我再带你来看！”

“好，拉钩！嘿嘿……”

水汽越来越重，夏丛熠的眼镜片上蒙了细细密密的一层水珠。

学校为了给初三的学生们调节一下气氛，请了疯狂英语的李阳来到学校。

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a question.

看着讲台上那个人，那张简直看不清张张合合的嘴巴，以沫不禁泛起了困意。

还真是神奇的生物呢，以沫在心里嘀咕着，居然能把这鸟语说得这么溜！

“好了，我再重复一遍。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a question. 这句这么简单的英语，谁来挑战一下？”台上那神奇的生物又重复了一

遍。见台下没人鸟他，那生物用一种极其夸张的声调说，“Do not be shy, you can try ! ”

“Try 啥子？”以沫只觉脑子晕晕的，捅了下一旁的夏丛熠。

“就是这句英语，挑战一分钟里舌头不打结地说，看最多能说多少遍。”

夏丛熠用手指戳着自己的脸颊假正经地说，“要不我去吧，你给我点奖励！”

“我来！”

角落里有个男生粗粗的声音顿时把会场所有的目光都吸了过去。以沫转过头的时候，他已经站起来准备往讲台上走去了。一件暗红色的短袖，背上还有一只腾讯 QQ 的小企鹅，高高的个子，有点少白头，挺拔的身姿掩盖不住一股傲气。

“Are you ready ? ”

“Yes ! ”

接下来的场景足以让以沫目瞪口呆。

“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a question.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a question. 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a question.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a question...”

进入倒计时了，所有人的心都跳到嗓子眼儿了。

“OK, 101 ! ”

“夏丛熠你说，他是人吗？该不会，他是外星人吧？喔天哪，他简直都可以做我的偶像了！”以沫拽着夏丛熠的手一直激动地摇个不停。

“嘿，别犯花痴啊，小心我去把你的偶像给灭口了！”

“你敢！”以沫闻得出来夏丛熠心里的几百个醋坛子都打翻了，于是声音弱弱的。

散场了，有的同学很激动地凑到那男生那儿要签名。有的人很很激动地跑到台上那神奇的生物那儿要签名。不过，更多的人是很很很激动地来回跑。

同桌也要回来一个签名，以沫凑过去看，上面草草地写着两个字：“夏雨。”

“他也姓夏耶。”以沫喃喃地说。

“夏丛熠你说啊，要是哪一天也有那么多人这样涌过来管我要签名，那我到时候一定要签得很漂亮很漂亮，不能丢人。”

说完这句话，望了望天，以沫突然连着打了两个喷嚏。

夏丛熠是单亲家庭的男孩子，从小跟着妈妈一起过日子，可能是长年深谙母亲的苦楚，所以自从跟相以沫交往以来就对她特别疼爱，以沫稍微打个喷嚏咳嗽两声他就紧张得不得了。

嗯，像个好男人！

回到教室，以沫翻开自己的英语听写本，处处挂红灯。一个极其白痴的单词：shy，相以沫写成了shv。又想起那个舌头不打结的夏雨，心想要是有他那水平，哈哈哈哈哈。

夏雨。夏雨。真好听。

101。舌头不打结。

以沫在英语听写本的角落里郑重其事地写下了这三个数字。

101，你要保佑我以后的听写别挂红灯了。许完愿，以沫轻轻地对着这三个数字说了声“谢谢”。

因为语文老师有事请假，明天的语文连堂课大家自己写作文。

题目不限，题材不限。

以沫看着语文课代表在黑板上写下的这一行字，差点就笑喷了。

“题目不限，题材不限……”

这样的文章相当有难度啊。

以沫咬着笔，眼睛呆呆地看着窗外。十一月的象城秋色已经浓得像一杯老酒了，一片片巴掌大的枯黄叶子在视线里快速地掉下来。

低头翻着前段时间买的新概念获奖作品集，在获奖名单组织奖一栏中又看到“象城二中金鳌文学社”！这个文学社好几年都获了组织奖，可是以沫很好奇这样一个文学社为什么就没有一个写手获得过新概念奖呢？

小小的疑问留在以沫的脑袋里。

快下课了，语文课代表来收作文了，以沫还是一个字都没动。

“相以沫！”

以沫写完名字。毅然将空白的作文纸交了上去。

一纸诗意的素白。

放学了。

以沫收拾好书包走出教室便看见了提着饭盒的夏丛熠站着等自己。

夏丛熠拉住以沫的手。“吃饭去吧，我体育课刚打完篮球，都饿死了！”

“哇，又是你妈妈做的吗？肯定很好吃！”对于好吃的东西以沫从来没有抵抗力。

“是呀，妈妈很辛苦，家里开着小饭店还经常给我送饭到学校，所以我们一定要吃完喔，不能浪费了！”

“丛熠很爱妈妈喔！没问题，包在我身上！哈哈，不过你发育得这么好看都是你妈妈给你喂得好哈哈……”以沫微微地仰头看着夏丛熠的身高。

两个人坐在食堂里，夏丛熠夹起一块土豆还停留在空中的时候，以沫已经端起冒菜碗就往饭里倒辣椒汤，然后稀里呼噜地往嘴里扒饭，左手也不闲着，夹起红烧排骨就往嘴里塞，吸着气大喊：“好烫！”但速度丝毫不减。片刻之后就大叫：“老板加饭！”赢来了对面坐着的夏丛熠一张无语的脸。

“相以沫小姐，我们吃的是‘私饭’！没有老板，让小的给你加饭吧！”

夏丛熠也加快了吃饭的速度，趁碗里还剩下几条辣椒，真想全部塞进嘴里嚼吧了然后喷火！

和夏丛熠并肩回教室时，以沫在楼梯的转角处看到了一个人影很快地闪过去。

以沫还认得他。101！

那件熟悉的暗红色短袖，背上那只可爱的腾讯QQ小企鹅。

“怎么啦？”夏丛熠看以沫愣在原地发呆。

“没什么，我要回教室写英语作业啦，最近英语老师好变态哦，作业超多的……丛熠也要好好写作业哦。拜拜！”

以沫转过身，很快就跑进了教室。

“梦蕊，我刚刚看见101了。我的心跳得好快呀！”看着短信发出的标志一闪一闪的，以沫发现自己快乐得不得了。

郭梦蕊是以沫的邻居，两个人从小一起长大。很多时候以沫会觉得梦蕊和夏丛熠是很像的两个人。梦蕊跟着奶奶一起生活，爸爸

妈妈并没有像夏丛熠家那样因一个绿本来得支离破碎，但一年到头，妈妈没有一天是在家里过夜的。

多数时候，人总是在不完整的爱里倔强地坚强。以沫的心情“晃荡”一下跌进了忧伤的情绪里。

“我经常劝他们离婚，可是他们总说破碎的家庭会给我带来阴影，所以坚决不离婚！但是就算他们不离婚我就没有阴影了吗？！”

不知怎的，以沫又翻到了这条很久以前梦蕊给自己发的短信，心被一阵一阵揪着疼。

“梦蕊，你们学校三模过了吗？你考得怎样？”

“嗯，马马虎虎呢，不过比起以前还是进步了很多，我把要和以沫一起考到象城二中的愿望写在许愿瓶里，相信一定可以实现的呢！”

“嗯嗯，我们一定可以一起考到象城二中的！我们小学六年培养起来的默契可是很强大的呦！初中我们不在一起真的好可惜，很多时候生活中的一点一滴都想和梦蕊分享呢……在以沫的世界里，郭梦蕊排第一，夏丛熠排第二，以沫要永远和你们在一起！”

“哼，谅你小样也不敢重色轻友，哈哈。周末回家我们一起去象城新开的奶茶店吃双皮奶吧，哈哈，你请客喔……”

“最后跟你说件事情哦，前几天我看最新一期的新概念获奖作品选集，看到象城二中的金鳌文学社又获得了优秀组织奖，梦蕊你也知道哈，都那么多年的组织奖了可是为什么就没有一个写手能单独获个奖呢？”

“谁知道呀，哈哈，你这天天关注新概念的文艺小青年，也许这个名额就在等着你考进象城二中后去拿呢！”

初中这三年虽然没能在一起念书，但从小一起长大的情分始终没有变过。自己家有床不睡，很多个周末晚上以沫都会跑到梦蕊家去和她挤那张一米二的单人床。两个脑袋凑在一起好像有无数的话要讲，讲到好笑的地方两个人便忍不住笑了起来，又意识到笑声可能会引来梦蕊奶奶的唠叨，于是心照不宣地捂住自己的嘴巴，接着像两只小老鼠一样叽叽地继续讲。

很多连与夏丛熠都不愿分享的小秘密，以沫都会讲给梦蕊听。就像第一次和夏丛熠的拥抱紧张又兴奋，夏丛熠坏坏地摸了一下以沫的胸这样的事情以沫都会和梦蕊一起挤在被窝里说一晚上。

晚自习快结束的时候，以沫的肚子突然不舒服起来，掐着时间看准是大姨妈又来访了。终于挨到下课于是向班主任请了假回家睡觉，从办公室走向教室拿书包的路上看到夏丛熠站在走廊上等她。

“以沫刚刚到哪儿去了？我在教室看了半天都没看到你！”坐落在郊区的象城初中到了晚上风总是特别大。以沫看着夏丛熠短短的被风吹起的刘海心情突然变得开心起来，于是“噗”的一声笑了起来。

夏丛熠皱了皱眉毛，脱下自己的外套披在以沫单薄的身上，顺手从自己的口袋里摸出一盒益母草颗粒。

“我感觉时间应该差不多，所以课间就去医务室买了一盒，拿着！”夏丛熠心疼起以沫时脸上的表情总是有种不容置疑的坚定。

每次月事一来，以沫的情绪总会变得很脆弱。拿着这盒益母草，以沫好感动，她有好多话想对夏丛熠说，可是还没说出来就有点哽咽了。

“我刚刚去批了假条，想回家。现在还能赶得上末班车。”

“好！我陪你回去。”

这趟把象城郊区和闹市区连接起来的公交车即使是最后一班，人也是只增不减。

好不容易挤上车，夏丛熠张开双臂围成一个圆圆的圈把以沫保护在里面。以沫的脸贴着夏丛熠的胸膛，听着他的心跳。

“吱——”一个急刹车！

车里的每个人都惯性往前冲，夏丛熠的手一滑，以沫的身体不受控制地倒了过去！

“你没事吧，同学？！”这个人的一只手顶住了以沫继续失去平衡的身体，胳膊肘稍稍地有点顶到了以沫的胸部。

以沫抬头一看，表情瞬间僵硬在脸上。是夏雨!!!

“以沫你没事吧？！”夏丛熠忙跑过来抱住以沫，脸上的表情紧张极了，根本没有注意到以沫身边站着的夏雨。

“我没事啦，嘿嘿。好了，到了，我们下车吧！”以沫嬉皮笑脸的。

“谢谢。”以沫下车的时候转头对这个说鸟语舌头不打结的男生轻轻地说。

不知道夏雨听见了没有。

中考倒计时的日历被一张张地撕下。

5……4……3……2……1！

所有的学校中考前一个星期就把学生放掉了，让他们各自回家复习。夏丛熠本来想约以沫一起坐在象城的KFC里复习，以沫嫌吵也就作罢。

夏日午后过分热情的阳光，楼下小路边树上知了烦人的叫声，以沫总觉得自己一挥手就能在空气里荡开一波热浪。

心烦意乱。

于是发短信给梦蕊一起去天使工坊洗头发，梦蕊很快回复答应了。

以沫和梦蕊一路上叽里呱啦地一直讲，一会儿就到了天使工坊。

挑了两个挨在一起的座位，洗完头发后梦蕊看着以沫湿湿的长发被包在毛巾里，说很像包租婆又有点像印度阿三，于是忍不住捂着肚子笑，两个人毫无形象地大闹了起来。

“梦蕊，我奶奶老是数落我这头发，说我吃进去的没一点是用来长脑子的，光是长头发了！我一想起来就觉得好难过。唉……”

“至少你爸妈感情好呀，老人嘛一天也没什么事干难免话多点，我们做晚辈的听过也就算了！”梦蕊说这话的时候脸上云淡风轻。

“对呀我爸妈感情是好！那是在不涉及奶奶的问题上!!! 你能想象他们俩在一起前一秒还是恩恩爱爱的，我妈妈只要嘀咕奶奶一个字下一秒我爸爸马上翻脸不认人吗?!”

“自己的娘毕竟是娘啊，这不也说明你爸爸孝顺嘛！”

“可是……”

“别可是啦，谁家没有本难念的经啊！我五岁看着我妈妈被别的男人搂着上车走了我都这么过来啦！走吧，到我家去一起复习吧，我奶奶今天熬了绿豆汤！”

以沫一听到好吃的，顿时开心得不得了，什么不开心的事都抛到脑后去了。

明天就要中考了，以沫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于是掏出手机给夏丛熠发短信。

“这几天在家里有没有乖乖复习啊？”以沫学着小大人的口气。

“哈哈，我一直都很乖啊，明天的考试我挺有信心的。这几天妈妈店里比较忙，我现在都可以帮着妈妈招呼客人了。”

闭上眼睛以沫就能想象出夏丛熠说这话时骄傲的表情和扬起的嘴角，还有额前那好看的刘海。

“丛熠，前几天晚上我还梦见我没考上象城二中，醒来发现枕头都被我哭得湿了一大片呢！”

“哈哈笨丫头，梦境总是和现实相反的呢！所以丫头肯定能心想事成！”

“哈哈，夏丛熠喊我丫头耶！这是他第一次这样子喊我耶！”以沫的心情变得好开心。

夏夜如水，这个夜晚会有多少人睡不着。

两天的中考呼啦啦一下子就过去了。亦如三年后的高考，回想起来，始终觉得是一场梦境。

语文作文是全命题形式的。《下雨天真好》。

写完最后一个字的时候，以沫的脑子里突然想起了101，以沫也不晓得为什么此刻，在中考的考场上，会突然想起这个男孩子。

突然很想知道他考得好不好。

中考后在家等成绩的一个星期里，以沫每天都坐在夏丛熠的单车后面穿梭在象城的大街小巷，下午快天黑的时候再回家。

象城六月的雨来得总是出乎意料，以沫的裙摆贴在腿上，夏丛熠紧紧地抱着她，两个人就这样站在以沫家不远处的屋檐下静静地听着雨从瓦片上滴落的滴答声。

“最美的不是下雨天，是曾与你躲过雨的屋檐。”夏丛熠突然想

起这句歌词，便说给以沫听。

“哈哈，我可以把它改变一下：最美的不是下雨天，而是抢你吃的甜甜圈！”

“你这个丫头就知道吃，哈哈！”

夏丛熠的笑忽然停在了脸上，他很认真地看着以沫的眼睛，男生的瞳孔很亮，让以沫有些心跳加速。

以沫踮起脚尖想把手搭在男生的脖子上，突然觉得不远处有一双眼睛在盯着自己。

是奶奶!!! 以沫害怕得本能地往夏丛熠的身边一退。

奶奶正双手叉着腰，两条不再笔直的腿呈倒立的“V”状，一把蒲扇插在裤腰里，眼睛瞪得很大，隔得好远都能感觉到她鼻孔里发出来的粗气！

见两个年轻人看着自己，奶奶抡起蒲扇三步并作两步走过去，手掌扬起便想打以沫。

“奶奶您不能这样！”夏丛熠用身体挡住了以沫，奶奶的一巴掌结结实实地落在了他脸上！

“有怎样的娘就会生出怎样的胚子！”奶奶说完还不解气，用长满茧子的手指指着以沫，“相家的脸全被你给丢尽了!!!”

以沫没有把这件事情告诉妈妈，妈妈是默许她和夏丛熠在一起的，当然前提是不影响学习。但是以沫终究想不通奶奶说的那句“相家的脸都被你给丢尽了”，想和自己喜欢的男孩子拥抱，真的有那么丢脸吗？！

以沫一直是个大人眼里乖乖型的女孩子，虽然时常看着妈妈因为奶奶的事情备受爸爸的冷落、责骂，但她从来也没有和爸爸或者